

烟台市牟平区武宁街道初级中学

课堂教学安全管理制度

一、学校要加强课堂教学管理，维护正常的教学秩序，保障学生人身安全，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。

二、学校课堂教学安全管理，要建立和健全管理制度，责任落实至每位任课教师。

三、任课教师授课前先检查学生出勤情况，对缺席学生要查明原因。及时向所任班级班主任以及相关责任人汇报，所任班级班主任要及时向缺课学生家长联系反馈情况，并向相关责任人汇报备案。

四、任课教师对教学的实验设备，体育器材等可能具有安全隐患的教学工具要及时修理，避免学生受伤而出现安全事故；对容易造成学生伤害事故的体育课、活动课要及时进行使用说明和安全教育；对特异体质学生要做好关注和安排。

五、学生发生意外事故时，应及时上报情况并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处理。

六、上课期间，教师不准随便擅自离开课堂，造成空岗现象。

七、对学生全面负责，严格要求耐心引导，不得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。

八、对学生安全负责，无论室内外课，都要按照课程教学标

准，注意必要的安全保护措施，避免意外伤害事故发生。